

2021年湖南省农业农村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1年湖南省农业农村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1年湖南省农业农村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1 年湖南省农业农村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

后勤中心是为厅机关服务并作为农业农村厅的一个窗口与外界各部门、机构进行工作衔接，主要负责对厅机关交给后勤中心保管、使用的房屋、公用设施、专用设备等进行管理、维护、维修，使其为厅机关院内住户提供后勤保障服务，保证机关大院的正常工作和生活次序；按照厅党组的委托及授权，负责与当地各级政府各部门进行工作衔接；后勤的工作职能决定其代表农业农村厅与省、市、区、社区等地方政府各职能部门进行工作联系，（计生办、治安联防、卫生防疫、园林绿化、节能节水、电力、税务、审计、国土局、消防、环保、文物局、防雷办、白蚁防治办、血防办、残联、街道办、爱卫会、文明办、居委会等等）并接受当地各级政府职能部门的管理、监督、检查。

(二) 机构设置

中心下设行政科、财务科、保卫科、人事老干科、动力科、机关车队、医务室、机关食堂等部门。

(三) 预算单位构成：湖南省农业农村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汇总公开单位由湖南省农业农村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本级构成。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2021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1247.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696.65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5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51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517.35 万元，主要是本年增加了非税收入预算（去年无非税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2021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1247.65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197.65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517.35 万元，主要是本年增加了河西院子装修改造项目预算。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1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247.65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 万元，占 7.18%；农林水支出 1197.65 万元，占 92.82%。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684.65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维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0 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63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业务经费、运行维护经费等。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510.7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相关的材料采购、劳务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8.40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补助等，其他资本性支出 3.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采购，其他支出 20.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退休人员的困难补助、慰问等。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1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本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102.7万元，比上年减少28.94万元，下降28%，主要是因为减压一般性支出，特别是劳务费用锐减。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5万元，全部为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减少1.5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相关规定和《湖南省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总体方案》的要求，厉行节约所致。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年本单位培训费预算2万元，人数12人，主要是用于干部职工参加本单位以外的技能和管理培训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1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万元，全部为办公设备的采购。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0年12月底，本单位共有一般性公务用车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管理。纳入2021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247.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4.65万元，项目支出563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六、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1 年湖南省农业农村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预算表